

证券代码：871518

证券简称：惠利普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广东惠利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爱明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广东惠利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1）及《广东惠利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宝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和总结，并做出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蓝小荔女士对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和总结，对 2025 年的整体工作安排进行了规划，做出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总结了 2024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并做出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发展规划，制定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经营状况及新产品发展布局的需要，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宝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向各商业银行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确认向各商业银行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在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含 25,000 万），具体贷款金额和期限以银行等金融机构最终的审批结果为准。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上述额度范围内可循环申请贷款。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资产受限提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存在营业用资产用于抵押、质押、保证而受限制的情况。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公司营业用资产用于抵押、质押、保证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宝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惠利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议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上午 10:00 时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上述相关议案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惠利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惠利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